

证券代码：600990

股票简称：四创电子

编号：临 2019-014

##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 并建设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7号）核准，四创电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29,014 股，价格为 61.48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 26,000.00 万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7]395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止，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2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680.00 万元。根据《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重组标的安徽博微长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微长安”）低空雷达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6,399.70	25,680
	合计	26,399.70	25,680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累计支付	累计支付进度
1	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25,680.00	5,422.74	21.12%

## 三、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博微长安，项目总投资为 26,399.7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 25,680.00 万元，其余部分由博微长安自筹资金适时解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或补充建设 DAM 箱体精密加工、微电子装联及封装、大型构建精密加工、复合材料方舱、雷达系统集成联调等十二条生产线，并配套建设雷达微电子封装测试中心、3 号工业厂房（雷达装载平台集成厂房）、9-1 号工业厂房（雷达系统集成联调厂房）、9-2 号（分系统调试中心）、9-3 号（质量检测中心）等。项目建成后新增批产雷达整机 13 部/年、雷达配套装备 200 台/年，实现规模化生产。

## 四、调整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基本情况

### （一）调整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方案

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来，博微长安在保障和研制低空雷达能力上有了明显的提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为应对新的市场需要和业务机会，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现对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如下：

- 1、取消 3 号工业厂房（雷达装载平台集成厂房）建设。

2、9-1 号厂房建设面积由 9984 平方米增加到 22872.53 平方米，取消 9-2 号（分系统调试中心）和 9-3 号（质量检测中心）建设，全部纳入 9-1 号厂房中。

3、对 DAM 箱体精密加工、微电子装联及封装、大型构建精密加工、复合材料方舱、雷达系统集成联调等十二条生产线的购置设备进行了部分调整。

4、新增整机联试场及相关科研生产配套设施改造建设。

项目调整前总投资为 26,399.7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 25,680.00 万元），其中设备投资为 15,855.57 万元，基建投资为 6,094.55 万元，其他费用资金 4,449.58 万元。项目进行上述调整后，总投资仍为 26,399.7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 25,680.00 万元），其中设备投资 14,209.68 万元，基建投资 8,391.28 万元，其他费用资金 3,798.74 万元。

## （二）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的经济分析及产能分析

本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可实现新增年销售收入 28,800.00 万元，净利润 5,002.00 万元，投资回收期 6.86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 16.29%，投资利润率 20.17%，盈亏平衡点 53.46%。同项目调整前没有变化。

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的产能也未发生变化，即项目建成后新增批产雷达整机仍为 13 部/年、雷达配套装备仍为 200 台/年。

## 五、调整低空雷达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必要性

一是近年来对低空雷达的科研生产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二是根据六安市“退城进园”总体部署，博微长安原雷达整架场已拆除，为提升雷达整机联调能力并雷达批产产能扩大的需求，需重新建设雷达整机联试场；三是博微长安作为装备供给基地，将以从地面雷达为主转型到相关雷达新产品，需要进一步提升优化能力建设；四是为了满足博微长安研制新型号低空雷达以实现“更低、更小、更清晰”探测能力的需要，以及提升自身管理水平，研发新产品，

实现新动能，拓展新领域，取得新成效的需要。

## **六、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基本情况**

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全部位于博微长安科技园区，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后，项目实施地点变为博微长安科技园区和六安市金安区椿树镇棚岗工业园区。新增加的实施地点六安市金安区椿树镇棚岗工业园区主要是用于博微长安整机联试场建设，属于外场试验区。新增实施地点建设整机联试场主要基于三点原因：一是随着城市发展，博微长安原雷达整架场区域已变成城市中心区，周边高楼林立，人口稠密，影响雷达产品的调试效果，同时雷达调试又影响到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二是按照六安市“退城进园”工作总体部署，博微长安原雷达整架场区域已被规划成住宅和商业功能，需要进行搬迁拆除；三是博微长安原雷达整架场面积较小，保密条件较差，无法满足雷达批产产能扩大和安全保密需要。2018年6月，博微长安已同六安市国土资源局和六安市金安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六安市金安区椿树镇棚岗工业园整机联试场的土地使用权，整机联试场项目建设的项目备案、项目环评均已完成。

## **七、项目建设延期的基本情况**

项目原建设周期为2年，即2017年5月-2019年5月；因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变更，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规律、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建设需求状态调整、配套工程建设中的天气影响等不可控因素，为确保投资项目的稳健性与实效性，出于慎重性考虑，现拟延长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19个月，即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12月。

## **八、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是结合博微长安业务发展和当前项目建设进展的客观情况，谨慎、合理作出的，没有改变募集资金

的使用方向，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而且有利于博微长安优化完善功能布局，提升募投项目建设的成效，巩固公司在低空探测领域的地位。公司及博微长安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 **九、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是结合博微长安业务发展和当前项目建设进展的客观情况，谨慎、合理作出的，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

####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是结合博微长安业务发展和当前项目建设进展的客观情况，谨慎、合理作出的，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

## 十、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增加实施地点并建设延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